

证券代码：300605

证券简称：恒锋信息

公告编号：2025-017

债券代码：123173

债券简称：恒锋转债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话通知、专人送达等方式传达至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魏晓曦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林朝南先生、邹涛先生、牛玉贞女士、林健先生、梁明煊先生、杨守杰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以总经理为代表的经营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层2024年度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2024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公司2024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负，为保障公司后续日常经营资金周转，公司董事会同意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

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鉴证报告。

8、审议《关于确认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拟定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2）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将遵循2024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①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确定，不再另行支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②公司根据独立董事专业素养、胜任能力和履职情况，结合本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经营规模，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决定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认为每年7.2万元（税前），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9、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及拟定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

关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2）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确定，不再另行支付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欧霖杰先生、陈朝学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关联委员欧霖杰先生回避表决。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过往收费标准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等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魏晓曦女士代表公司与银行等金融

机构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经讨论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5年4月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